

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

- 一、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1 年 3 月 22 日證櫃監字第 1110200505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「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之時程」規劃，本公司屬資本額 50 億元以下之公司別，應於第三階段完成溫室氣體盤查(115 年度)及查證(117 年度)，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(包含合併報表報導個體之各子孫公司)應於第四階段完成溫室氣體盤查(116 年度)及查證(118 年度)。
- 三、將持續依主管機關陸續發佈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完成設置專(兼)職單位、各計畫項目詳細推動時程、擬定完整盤查程序及董事會督導及控管階段性目標等計畫內容，並將執行進度按季提報董事會，持續管控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。
- 四、就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如下：

項次	工作項目	預計完成時間
1	訂定「溫室氣體盤查暨查證管理辦法」以利規範本公司各專/兼職單位，評估專/兼職人員人數及其職掌範圍以及內部查證單位	112 年 9 月底前
2	內部稽核人員追蹤查核相關作業是否確實依計畫執行完成	112 年 12 月底前
3	內部盤查人員與內部查證人員之專業培訓	113 年 9 月底前
4	擬定策略目標、控管機制	113 年 12 月底前
5	內部查證與外部查證之規劃	113 年 12 月底前
6	內部稽核人員追蹤查核相關作業是否確實依計畫執行完成	113 年 12 月底前
7	各單位 114 年度開始依季實際盤查與記錄溫室氣體量	114 年 12 月底前
8	內部稽核人員追蹤查核相關作業是否確實依計畫執行完成	114 年 12 月底前
9	母公司完成彙整 114 年度之溫室氣體盤查作業	115 年 9 月底前
10	內部稽核人員追蹤查核相關作業是否確實依計畫執行完成	115 年 12 月底前
11	完成彙整 115 年度之溫室氣體盤查作業	116 年 3 月底前
12	內部查證—完成 115 年度之溫室氣體內部查證作業	116 年 9 月底前
13	內部稽核人員追蹤查核相關作業是否確實依計畫執行完成	116 年 12 月底前

14	外部查證－完成 116 年度之溫室氣體外部(第三方)查證作業	117 年 6 月底前
15	完成 116 年度溫室氣體報告書之編撰	117 年 9 月底前
16	完成相關資訊系統建置	117 年 12 月底前
17	內部稽核人員追蹤查核相關作業是否確實依計劃執行完成	117 年 12 月底前